附件1：

江门市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示范片奖补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流转规模 | | 基本连片流转  300亩（含）-500亩 | 基本连片流转  500亩（含）以上 | 备 注 |
| 流转年限 | | 流转年限5年（含）以上 | | 在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统筹安排300万元；由镇（街）申报，各县（市、区）审核并推荐，市级根据土地流转规模、流转年限、农业经营主体实力、项目经营状况、乡村振兴实施及带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农民增收等情况，择优评选示范片。 |
| 奖补标准 | | 每个项目奖补30万元 | 每个项目奖补60万元 |
| 最高奖补1000元/亩 | 最高奖补1200元/亩 |
| 奖补比例 | ①村、组两级集体 | 奖补不低于50%，其中奖补行政村一级不低于30% | | 项目由村级集体统筹，通过“两预两委托”模式流转土地。奖补资金用于支持村级集体开展经营性发展项目。优先支持撂荒地整治项目。 |
| ②承包农户 | 奖补不低于20% | | 支持农户将承包地经营权流转或委托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流转给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经营主体，开展规模化生产经营。 |
| ③经营主体  （土地转入方） | 项目区内不多于3个  农业经营主体 | 项目区内不多于5个  农业经营主体 | 支持项目内农业经营主体（土地转入方），对土地资源实行规模化、集约化经营。 |
| 奖补不低于10% | |

附件2：

江门市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示范片申报表

（20 年度）

|  |  |  |  |
| --- | --- | --- | --- |
| 申报镇（街） |  | | |
| 实施地点 |  | | |
| 新增流转面积 | 亩 | 实施时间 |  |
| 申请奖补资金 | □30万元 □60万元 | | |
| 土地流转片区  主导农业产业 |  | 涉及农业经营  主体数 |  |
| 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流转片区发展情况（含流转面积、流转期限；农业产业特色、经营项目发展及效益；经营主体实力；乡村振兴实施，带动农业产业培育、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农民增收；各级财政资金项目建设等情况） |  | | |
| 流转片区内所属村级集体经济情况（包括行政村、村小组基本情况，发展集体经营性项目现状及计划情况等） |  | | |
| 镇（街）人民政府  申报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县级农业农村  部门审核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注：流转片区生产经营项目实施方案，经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盖章确认后，连同相关佐证材料以附件形式一同报送。

附件3：

**相关佐证材料清单**

1.流转片区内农户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佐证、有关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复印件等材料；

2.流转片区开展适度规模流转经营基本情况、规划图、重点措施与成效等情况的佐证材料；

3.流转片区内所属行政村推动土地流转、村级集体经营性发展项目情况的佐证材料（包括项目合同、项目计划书、会议照片等）；

4.流转片区内各农业经营主体简介资料及其规范生产经营、稳定销售渠道、良好市场信誉、荣获各级荣誉等实力情况的佐证材料。